

# 二连浩特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二连浩特市关于推进基层“根数据库”建设及“一表通”应用推广工作方案》的通知

市直各委、办、局，边境经济合作区管委会，格日勒敖都苏木政府，相关企事业单位：

经二连浩特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将《二连浩特市关于推进基层“根数据库”建设及“一表通”应用推广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认真贯彻落实。

2024年7月22日

（此件主动公开）

二连浩特市关于推进基层“根数据库”建设及“一表通”应用推广工作方案

按照自治区党委、政府有关集中整治基层治理“小马拉大车”突出问题的工作要求和自治区政府职能转变和数字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加快基层“根数据库”建设及“一表通”应用推广工作要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化拓展基层减负工作，加快推进全市基层“根数据库”建设及“一表通”应用推广工作，根据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工作目标

全面系统收集全市各部门、各领域需基层填报的各类报表，梳理形成各部门报表数据需求台账，通过数据共享“三清单”机制，按需落实数据共享责任。归集治理全市各部门需求数据，立足社区、苏木职能职责采集基层数据，建设二连浩特市“一表通”根数据库。全面推广“一表通”系统应用，各部门运用“一表通”可实现数据维护、智能上报、随时取用，尽快成为集中整治基层治理“小马拉大车”突出问题的重要抓手，和为基层减负的有力措施。

## 二、重点任务

### （一）全面收集报表，形成部门数据需求台账

1. 指定报表管理责任人，线上收集部门报表。市政数局指定一名责任领导和报表管理责任人，组织各部门全面收集要求苏木、社区定期维护和填报的报表，在规定时限内通过自治区“一表通”应用平台上报需求表。（完成时限：2024年7月底前）

2. 确认部门数据需求台账。各部门报表管理责任人通过“一表通”系统线上核实、确认本部门数据需求台账。（完成时限：2024年7月底前）

### （二）收集基层信息，完成数据初始化

3. 全面收集社区、苏木相关工作人员信息。苏木、社区按照业务需要确定“一表通”系统应用数据审核员、业务审核员及数据维护员。（完成时限：2024年8月底前）

4. 完成数据初始化。苏木、社区数据审核员对业务部门上报的台账进行分派，数据维护员将业务方向的最新数据录入“根数据库”经由业务审核员进行数据审核后，完成数据初始化工作。（完成时限：2024年8月底前）

（三）按照自治区统一规范，开展二连浩特市基层“根数据库”建设

5. 统一基层“根数据库”建设标准。基于自治区相关要求制定《二连浩特市基层“根数据库”建设规范》，建设基层“根数据库”，推动基层数据资源共享进程及数据下沉。对照基层职能职责，按最小必需原则落实建设任务和数据管理责任，推进基层“根数据库”标准化建设，保障数据安全应用。（完成时限：2024年8月底前）

6. 明确各方责任，统筹推进基层“根数据库”建设。按照“自治区统筹、盟市主责、旗县区抓落实”的原则，根据自治区政数局规定的时间表、路线图，加快本市基层“根数据库”建设。市政数局负责落实本市“根数据库”建设进度及建设过程中的运行、维护及安全保障工作。（完成时限：2024年8月底前）

（四）加快全市“一表通”系统推广应用

7. 落实管理办法，明确工作规则。根据自治区政数局制定的《基层“一表通”系统运行管理办法》，明确各部门系统应用责任，理顺市各部门以及社区、苏木各方数据供需对接机制，规范系统应用工作流程。（完成时限：2024年9月底前）

8. 加快推进“一表通”应用。市政数局负责统筹推进全市“一表通”系统推广应用工作。（完成时限：2024年8月底前）

###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一是成立由市政府分管副市长任组长，组织部、社工部、政数局相关领导任副组长，各相关部门分管领导为成员的“根数据库”建设及“一表通”应用推广工作推进专班。专班办公室设在市政数局，办公室主任由庞俊清同志兼任，负责专班日常工作。二是工作专班统筹对照各成员单位职能职责，对任务目标和重点任务进行分工，加快落实基层“根数据库”建设及“一表通”系统应用推广工作，及时协调解决工作中出现问题，高质量推进二连浩特市基层“一表通”应用工作。

（二）做好资金保障。市财政局加强对基层“根数据库”建设、“一表通”系统应用推广、人员培训等方面的资金保障力度，确保各项建设及应用推广工作顺利推进。

（三）强化督促落实。专班建立“根数据库”建设及“一表通”系统应用推广月通报机制，定期通报工作推进进度，推动“一表通”工作各项任务在我市落实落地。

附件：二连浩特市“根数据库”建设及“一表通”应用推广工作推进专班